

湖北永健新材料有限公司临时管理人

重整投资人招募公告

(2026)永健临破管发字第3号

荆门市掇刀区人民法院于2026年9月21日作出(2026)鄂0804破申7号《决定书》，决定启动湖北永健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健公司”或“债务人”）预重整程序，并作出(2026)鄂0804破申7号之一《决定书》，指定临时管理人。

为有效盘活企业资产，恢复生产经营能力，维护全体债权人合法权益，现临时管理人决定面向社会公开招募意向投资人（包括但不限于股权投资、整体租赁、资产收购、共益债投资等方式），欢迎有资金实力、产业资源及运营能力的投资人参与。现将招募事项公告如下：

一、企业基本情况

（一）工商登记信息

永健公司成立于2019年3月20日，住所地为荆门高新区·掇刀区阳光一路6号420室（荆门化工循环产业园），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20800MA498C2U7L，注册资本5000万元。经营范围为：化学新材料生产、销售（不含危化品及其他国家专项规定项目）等（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股东为荆门市君健新材料有限公司持股90%、湖北威健贸易有限公司持股10%，具体以工商登记为准。

（二）主要资产情况

1、土地不动产。公司名下位于荆门化工循环产业园的厂区土地使用权及房屋建筑物，厂区建成生产厂房、仓储用房及配套办公设施，不动产产权以登记为准，是化工新材料生产的基地。

2、生产设备资产。厂区配套成套化工专用生产线设备，适配有机硅（硅烷偶联剂）连续化生产工艺，设备配套完整、具备合规生产条件；该类设备具有较强行业专属属性，不宜拆解处置，具体以审计评估为准。

3、核心在建项目。公司核心经营性资产为年产3万吨有机硅（硅烷偶联剂）项目，总投资6.5亿元，于2022年11月开工建设，占地面积193亩，目前已进入验收阶段。产品广泛应用于航空航天、新能源汽车、医药卫生等领域，与荆门化工循环产业园内盈德气体、玲珑轮胎、福耀玻璃等形成上下游供应链配套。

4、经营资质与渠道。公司持有安全生产许可证、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排污许可证等经营资质，现有在岗职工从事化工生产运营，具备一定生产技术团队与行业经营经验。

（三）主要负债情况

初步统计，公司对外负债总计约3.66亿元，主要为借款、工程款、材料款、设备款等。

上述负债中，大部分涉诉案件原告已申请强制执行，经法院多轮财产查控，公司名下部分土地、厂房、生产设备已被依法查封，具体以尽职调查为准。

说明：本公告中所列永健公司的上述基本情况仅供意向投资人参考。

二、投资人的报名条件

投资人须为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或合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企业法人、非法人组织，具备与化工新材料产业相关的经营管理能力或产业资源者优先。

1、财务状况良好，拥有足够的资金实力，能够在规定的时间内支付投资款，认可并签署投资协议、保密协议等文件。

2、了解企业所在地税务和土地相关政策、资产转让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知悉并接受所有风险。

3、无未结被执行案件，最近三年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或被采取限制高消费措施，无重大违法行为或涉嫌重大违法行为。

4、认可本次招募流程，认可临时管理人提供的招募配套文件，并自愿接受本次招募流程及招募文件的约束。

5、允许两个或以上主体组成联合体报名，但需明确各主体的角色、分工及职责情况，并承诺互相承担连带责任。

三、招募流程

（一）报名

意向投资人应于 2026 年 10 月 28 日 17 时前以书面形式向临时管理人提交报名材料。报名材料包括以下内容：

1、投资意向书。该意向书应载明投资人基本情况、投资优势、管理能力、投资方式、收购资产范围、投资金额和履约形式等。

2、承诺书。意向投资人需承诺其满足招募公告要求的各项报名条件，出具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近三年内无违法违规行为、近三年内无国家有关部门处罚记录的承诺书。

3、意向投资人身份证明。企业法人、非法人组织应提

交主体资格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自然人应提交身份证复印件。

4、授权委托书。该委托书应载明受托人姓名、联系方式、授权范围等事项，并附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二）尽职调查

意向投资人按要求提交报名，缴纳尽调保证金 100 万元、签订《保密协议书》后，可对永健公司开展尽职调查。由此产生的费用由意向投资人自行承担。

意向投资人未入围或未中选，其已经缴纳的保证金由临时管理人无息退还；若中选，则该保证金自动转为投资款。

（三）提交正式投资方案

意向投资人在完成尽职调查后，应在临时管理人通知的期限内提交正式《投资方案》，方案应包含投资金额及支付安排、经营方案、职工安置方案、安全环保管理方案等核心内容。

（四）评选与确定

临时管理人将组织主要债权人，根据意向投资人的综合实力、投资方案的可行性、报价金额、产业匹配度、履约能力等因素综合评定，择优确定中选投资人及备选投资人，报人民法院备案；

如仅有一家意向投资人符合条件且方案可行的，可直接磋商确定；

临时管理人有权根据案件进展需要，调整、中止或终止本次招募工作。

（五）签署协议

确定中选投资人后，临时管理人将与其签订《预重整投资协议》或其他相关协议，协议内容纳入预重整方案或重整计划草案，提交债权人会议审议。

四、特别说明

本公告不构成要约或承诺，不具有收购协议的约束性效力，临时管理人有权根据预重整案件进展情况，合理调整招募公告内容或招募进度，包括决定继续、中止或终止投资人招募。

临时管理人披露的资产情况仅为基本情况，意向投资人应通过尽职调查了解具体情况，并在此基础上独立作出价值判断及投资决策。

本公告内容对全体意向投资人平等适用。公告的最终解释权归临时管理人所有。

五、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荆门市掇刀区月亮湖路水岸新城 20 栋（临时管理人办公室）

联系人：高女士

联系电话：0724-2211111、18971111929

欢迎社会各界投资人积极联系、现场考察。

湖北永健新材料有限公司临时管理人

二〇二六年九月二十八日



（此处为模糊的印刷文字，疑似为标题或引言部分）

（此处为模糊的印刷文字，疑似为日期或地点）

（此处为模糊的印刷文字，疑似为称谓）

（此处为模糊的印刷文字，疑似为正文第一段）

（此处为模糊的印刷文字，疑似为正文第二段）

（此处为模糊的印刷文字，疑似为正文第三段）

（此处为模糊的印刷文字，疑似为正文第四段）

